

烟台真言

第 91 期

2012 年 6 月 7 日 共 4 版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 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 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莫斯科法轮功学员应邀在红场上展现风采



主持人向围观人群介绍法轮大法团体



法轮功功法展示



法轮功学员表演文艺节目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在俄罗斯克里姆林宫旁的莫斯科红场, 法轮功学员应当当地高阶特警单位邀请, 参加了第八届军事运动节大型庆祝活动。身着警服的主持人在介绍法轮功团体时说: “首先出场表演的是‘伟大及强大的法轮大法’学员。” 据了解, 此次法轮功学员是被一个高阶特警单位的交响乐团的指挥邀请, 活动组织者表示, 接连数日在红场举行的活动吸引了近十万人参观。

法轮功学员组成的腰鼓队及舞狮不断地围绕红场游行了四个小时, 精神抖擞, 鼓声震天。大法弟子们表演了舞蹈《法轮大法好》、《净莲》、歌曲《给人类的一封信》等文艺节目。现场的学员还进行法轮大法五套功法的演示。另外, 一旁设有十五张桌子来摺纸莲花。由于索要者众, 许多人根本无法接近折莲花的桌子。◇

大赦国际呼吁紧急营救法轮功学员王晓东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大赦国际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呼吁其成员采取紧急行动, 营救法轮功学员王晓东和妹妹王俊玲。大赦国际建议尽快向有关机构/人员提出如下要求:

(一) 要求立即无条件释放王晓东和王俊玲。他们是良心犯。他们被关押仅仅因为他们和平行使言论和结社自由;

(二) 要求当局保证王晓东和王俊玲在被关押期间不受到酷刑和虐待;

(三) 要求保证王晓东和王俊玲可以自由选择聘请律师。大赦国际建议其成员在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前写信致:

河北省省长张庆伟

石家庄市桥西区维明南大街 46 号 邮编: 050051

温家宝总理

国务院办公厅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 2 号 邮编: 100017

泊头市市长谢荣珂

河北省泊头市裕华中路 邮编: 062150

中共驻美大使张业遂

地址: 3505 International Place, NW

Washington, DC 20008, USA

大赦国际说, 法轮功学员王晓东和他的妹妹王俊玲受到关押, 并面临非法酷刑和虐待。他们是良心犯。他们被关押的唯一借口, 是因为他们和平行使言论自由和结社自由的权利。

王俊玲, 乳名王晓美, 为营救王晓东于五月二十六日在河北省沧州市被关押。王晓东因修炼法轮功, 于二月二十五日被关押。

王晓东被抓后, 王俊玲为营救王晓东积极行动。她在周屯村征签了全村三百户村民营救其兄。之后, 警察骚扰参加签字按手印的村民。王俊玲还写了一封公开呼吁书, 并贴在网上。她受到威胁后, 离家出走。据悉这份呼吁书被拿到中共中央常委会上作为内部资料传阅。

王俊玲于五月二十六日被绑架。在王俊玲流离所期间帮助过她的唐建英和康兰英也被抓。王晓东是一名教师。他被关押在泊头看守所。

二月二十五日, 四十名警察闯进他家, 非法抄走了现金等其它物品。他被控拥有法轮功真相光碟。◇

退党团队方法(真名、化名、笔名同样有效): * 退党电话: 001-416-361-9895, 001-702-873-1734 * 退党传真: 001-702-248-0599 * 退党电邮: tuidang@epochtimes.com * 无法上网者可将声明张贴在公共场所, 以后再上网。
注意: 团、队超龄也得退, 因为誓言终生起作用。

再走一步就是深渊——紧急善劝栖霞公检法人员



2011年8月30日,烟台公安局、国保伙同栖霞610、公安、国保及各乡镇派出所恶警在不出示任何证件、不着警装、不开警车的情况下对栖霞城区及各个乡镇大法弟子及家人进行大规模绑架。绑架逾二十多人,同时非法抄家抢劫大法弟子的私人物品及钱财,折合人民币29万元。目前,大法弟子林国军、冯云学被非法关押在栖霞看守所,冯翠荣、姜淑英、林国玲、孙倩静被非法关押在福山看守所,迫害至今已近9个月。

为了匡扶正义,讨回公道,法轮功学员的家属依法聘请了北京正义律师为自己的亲人做无罪辩护。

2012年2月和3月间,栖霞检察院两次将案卷退回公安。为什么退案?很明显,证据不足,立案不成嘛!可是,栖霞公安却继续践踏法律,不断伪造假证,罗织罪名,听说栖霞法院将于近期开庭。

案子到了法院,这对公检法系统人员来说,实在不是一件好事。我们栖霞法轮功学员也为此深深的担忧。九个月这足够漫长的时间,给了我们栖霞公检法足够多的机会,了解真相,取舍善恶,做出选择。

可是,事情到了今天,你们做出了这样的选择,实在让栖霞的大法学员痛心。看着你们在这条黑道上越陷越深,我们还能为你做些什么?可贵的乡亲,我们真的不希望你们再往前一步,因为我们深深的知道:再走一步就是深渊!

我们不得不再次提起“610”副主任刘维东。2012年2月,刘维东因结肠癌扩散,最终抢救无效,在栖霞市人民医院痛苦的死去,死时五十岁左右。

2012年2月12日,市委及公检法部份领导为其开了追悼会。有知情人说,刘维东死时癌细胞全身广泛转移,原本身体壮实,满面红光的他,瘦得皮包骨头,不成人样。虽然多次去济南大医院治疗,妻子也办了内退精心陪护,却终没逃脱死亡的噩运。

然而,到了今天,这相同的悲剧还在一幕一幕的上演。我们担心,谁还会步刘维东的后尘?我们希望,不

要出现下一个“刘维东”!

其实,刘维东生前已经有所悔悟,可是,机会是有限的。我们多么希望公检法的相关人员能够抓住这稍纵即逝的机会,把握住自己的未来啊!

你们想想,这些无辜的法轮功学员如果被非法判刑,会遭到多么残忍的折磨!甚至有的会被折磨致残、致死。他们家中的父母、他们的妻子儿女会多么的伤心焦虑!曾有多少父母因经受不住打击而含冤离世?这能是一般的问题吗?那么,这些痛苦是谁造成的?你不得去承担吗?善恶终有报,谁不负责任种下恶果,谁就得去承担偿还,这是永远不变的天理。

而且,你们应该是懂法律的,根据《公务员法》,所有参与迫害的人将来都得自己承担责任。你们被中共利用来做伤天害理的事,成为专门欺压善良民众的御用工具,到头来只能成为悲哀的受害者。所以对法轮功的迫害,不但迫害了法轮功人群,更害了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各级公检法人员。也许有些人认为自己是身不由己,这是一项工作,是在执行命令。可是做什么事都一看法律,二看良知,否则就是盲目的执行命令。真正罪责来临时,没有哪一个上司会为你承担责任的。再也不要天真的认为中共邪党会为你承担半点责任,卸磨杀驴,这是这个邪教恶党的一贯做法。你们应该明白,中共大厦将倾,连原任重庆市副市长、公安局长王立军都不相信共产党能保他的命,危难之时都往美国领事馆跑。最终谁又能保你们的命呢?

我们都知道,邪教恶党是不讲法律的,“法律程序”只是政法委、六一零在背后操纵的骗人把戏。先定罪,再找证据,没有也不需要法律根据,高法、高检的几个通知和秘密文件就成了迫害法轮功的所谓“法律依据”。法院原本是代表国家,对罪犯提起公诉,以维护法律的公平与正义,可是所谓的法官、公诉人连最基本的法律常识,即宪法规定的信仰与言论自由权利,犯罪的四个要件都搞不清,完全听从非法机构“六一零办公室”的指示,歪曲法律,指鹿为马,诬陷法轮功学员“有罪”。共产恶党当然是罪魁祸首,可是直接参与迫害的,不照样是凶手吗?所以,所有涉案人员

将来一定是要受到追究的。共产党不讲法律,可是中国人和世界是要讲的。

那么,在当前环境下,检察官和法官如何自保、自救?只有真正明白真相的人才是真正的“识时务”。最好找个认识的法轮功学员请教一下,这可是与未来命运攸关的大事。怎么对待取决于自己。事实上,很多人已经在这样做了。石家庄中院宋爱昌案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唐山市路北区法院开庭审判法轮功学员的案件前,主审法官拒绝出庭审理;一个主管刑事的法院副院长说“我把所有法轮功的案件都弄成因病取保候审拖着”;这些都能作为你们的借鉴。

残酷迫害法轮功、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原重庆市市委书记薄熙来、公安局长王立军在权斗中惨败被囚禁。由此可见,迫害良善恶贯满盈,人神共愤,这些人相继在内斗中遭报或被剔除,面临清算,就是因为他们参与迫害了法轮功。这就是追随邪党、迫害善良的人所得到的可悲下场。

一时强弱在于力,千秋胜负在于理。迫害人民的人,必将被人民清算。公检法的朋友,历史的抉择就在你的眼前,这机会稍纵即逝。是选择良善,还是继续作恶?是做理智的勇者,还是人人唾骂的帮凶?是做真正的炎黄后代,还是认贼作父做马列子孙?

请再听我们一句劝:不要再往前一步,再走一步就是深渊!

附此次迫害中表现恶劣的警察:

抄家、抢劫最积极:刑警队的于云勇;狠毒的打手:藏家庄派出所的张益栗;元凶:烟台公安局副局长都建军、栖霞市委“610”头目牟忠华、国保大队头目王龙高。◇



2002年6月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距今二亿七千万年的“藏字石”,石头断面上显现“中国共产党亡”六个大字(见门票图),后被中科院地质专家鉴定为天然形成。

上百场的无罪辩护证明了对法轮功的迫害才是违法犯罪

中共迫害法轮功时一直冠以“依法”的名义。但是，在迫害持续了十余年之久的今天，人们发现，中共所依的“法律”根本不存在。在对法轮功学员的非法庭审中，众多大陆律师以详实的事实和法律依据指出：信仰法轮功合法，传播法轮功真相合法。

2009年11月25日，吉林省集安市公检法机构互相勾结，对法轮功学员逢增德、张学杰、刘伟、赵红丽非法庭审。正义律师张传利、兰志学、韩庆芳做无罪辩护。在庭审中，三位律师大义凛然地阐述集安市执法者所有违法事实：1、执法程序违法：警察不着装，没有出示工作证、拘留证、搜查证，非法抓人、抄家。2、执法过程违法：提审应由2名以上侦查员和一名书记员执行，而集安公安是由两名派出所警察运作。违法。3、执法超越职权范围：既然公安机关确认是刑事案件，那么派出所作为公安机关的一个派出单位无权审理刑事案件。违法。4、刑讯逼供。5、取证违法：没有出示有效的原始物件。6、批捕违法：不属大案要案，必须14天内放人，而集安25天后批捕。违法。7、公诉机关提供的公诉材料是复印件。违法。8、没有合法的人证、物证。违法。9、所说的“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利用的哪个邪教，破坏了哪条法律实施？



■ 部分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的大陆律师（左起）：李苏滨、莫少平、郭国汀、江天勇、程海、黎雄兵、唐吉田、谢燕益、李和平。

在中国法律中找不到。随意实施罪名抓人、判刑。违法。

法庭上律师们运用确凿的法律和事实申明：信仰法轮功无罪！传播法轮功真相合法！相反，制造谎言，阻止真相传播，剥夺老百姓的知情权才是真正在犯罪！栖霞公检司法部门会秉持正义、公正执法吗？敬请乡亲们关注这场法律与强权的较量！

法官为何怕律师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辽宁省朝阳市中级法院的所谓法官，公然要求辩护律师按照他的口径辩护，甚至要按照他的要求提问。当律师要依法为当事人做无罪辩护时，该法官立即大叫：“把他撵出去！”这个咆哮公堂的法官就是朝阳市中级法院刑二庭副庭长曹学昌。所谓的案子就是法轮功学员王平珍的上诉案。

法官是执法者，却为何不讲法律，不敢与百姓论理？

法轮功被迫害十三年来，人们通过各种渠道知道，中共对法轮功的打压，完全没有法律依据，是建立在谎言和暴力之上的。律师们清楚这一点：信仰法轮功合法，传播法轮功真相合法。中共江泽民集团搞“自焚”、中共一再闹事嫁祸法轮功，这才是非法；法官为了私利，追随迫害，也是非法。法官害怕被律师揭穿。

许多大陆律师已经在法庭上指出：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控罪，不能成立。“无神论”者控制的政权，有可能认为所有“有神论”信仰都是邪教，但孰正、孰邪，不是由一个政权认定的。

律师指出：法轮功学员有信仰自由和传播信仰的自由。他们散发资料从不构成任何犯罪。他们做讲真话的好人，从来没有危害其他人，没有利用什么组织，也没有破坏任何法律、行政法规的实施。

从王薄周事件看 中国人如何自保

重庆王立军、薄熙来事件已经拉开了中共退出历史舞台的序幕，巨变即将来临。

中共内斗的实质

对以真、善、忍为立身、修养准则的法轮功群体实施迫害，是元凶江泽民一意孤行发起的，迫害之初在政府决策高层中就存在分歧。对法轮功态度的不同，使中共内部出现了两个集团：一个是迫害法轮功欠下血债的江泽民犯罪集团，一个是没有直接或没有积极参与迫害的官员。

3月15日，江系未来的政法委书记接班人薄熙来倒台，现在周永康又处境不稳。究其核心原因，就是江泽民一直通过政法委对法轮功进行迫害，而周与薄一旦垮台，其政策将难以延续。中共所有的人都明白，一旦迫害停止，犯罪元凶必遭惩处和清算；这就是江系集团拼命坚持迫害、不惜冒险以阴谋搞政变来夺取权力的最关键、最核心的原因。

正义与邪恶的较量中，没有看客

中国大陆绝大部分人都加入过共产党、共青团或少先队等组织，自然就是邪党的一分子，而且你在加入党团队时，在血（红）旗面前发了把生命献给邪党的毒誓，就是把生命交给它了。当中共被清算时，共产党组织中的成员必然会受到牵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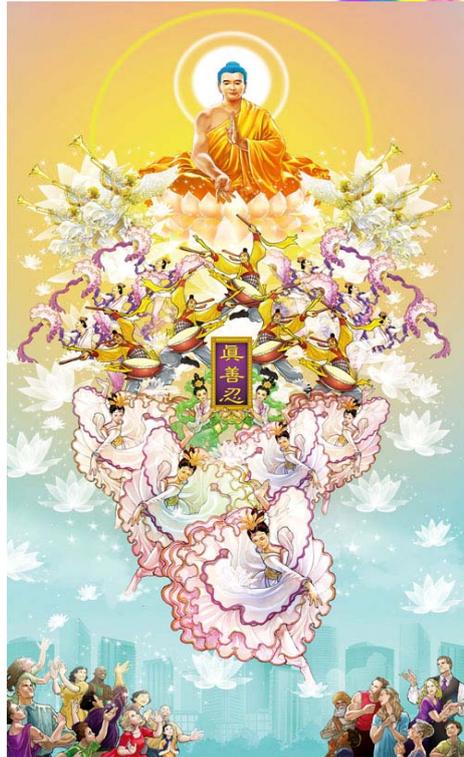
在这场正邪较量的巨变中，每个人都需要在善恶间作出正确选择，对于更多受中共蒙骗的人，了解真相，退出中共，才是最明智的自我保全之策！

师父坐在莲花台上来了

一位法轮功学员的妹妹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之后，就不炼功了。二零零零年时，因为心脏病去医院换了一个心脏瓣膜，二零一二年，心脏病症状复发，不得已到正月初八又去医院做了一次心脏手术。修复了一个，又换掉了两个心脏瓣膜。手术完成后在医院观察室留观，突然发现没心跳了，医生又给开胸重做，终于完成。之后护士来病房换药，安慰她说：你也不象五十多岁的人呀，显得挺年轻的。她已经恢复了神智，说：“我过去炼过法轮功，身体很好，我们家人也有炼的，还被抓进监狱几年。可是他的身体很好，都五十多岁了，看起来就象三十多的，唉，我如果能活着出去，我还炼法轮功”。换药的护士迷茫地看着她。

转到普通病房后，又出现过胸腔积水两次，医生又给开了一次胸腔才解决了积水的问题。可是身上又长满了疙瘩，儿子对照症状上网查询，认定是皮肤癌。儿子又去咨询医生，医生看着片子，摆了摆手说，这人只能活十天了。

医生的话就象法官的判决书，重重地敲在了家中每个人的心上。做手术之前，家人给了医生八千元小费，恳请医生尽最大能力救她，医生收下了，这时医生又把钱拿了出来，说：



“这钱我不能要了，对于她，我已经无能为力了，所以我不能留下这钱”。全家人已经不抱希望了。

这位学员和妻子（都是炼功人）每次去医院看望妹妹，都叮嘱她：想一想你过去曾经炼功的时候，你要记住呀，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她的眼神一亮，点点头。老母亲虽然由于儿子家因为炼法轮功不能安生的过日子，对大法持反对态度，这时在走投

无路的情况下也劝她：他们说念“法轮大法好”能保命，你就念吧。情急之下，她天天在家帮着念，甚至发动大女儿也帮着念。可是这时候看着她日甚一日，一步一步的往死亡线上挪着脚步，做哥嫂的也已经不再抱什么奢望了。

她躺在病床上，一会儿清醒，一会儿迷糊，昏昏沉沉奄奄一息。就在她似睡非睡间，看见师父来了，坐在莲花台上，放射着金光。她非常激动，对师父说：师父，我打坐腰都坐不直。师父对她说：那不重要，身体只是一个皮囊，真正修炼就要修心。师父还对她说了很多……

她本来是躺在床上，气息奄奄，靠别人喂食。等哥嫂再去一看，她自己能站起来了，还能遛弯了，她激动地和他们说了她看到师父的景象。

通过这件事情，她的丈夫、儿子、姐姐、还有老母亲，都看到了大法的神奇，感受到真佛下世的洪恩，也明白了人生是怎么回事。作为当事人的这位学员的妹妹，真切懂得了修炼的严肃性，现在天天在家看书学法炼功，老母亲也虔诚地学起法来了。

这位学员家族中的人以前虽然都知道大法好，但是都反对他继续修炼，担心他再被迫害，给他带来很大压力。他给家人讲真相效果也不怎么好。这件事之后，家人们都能正面认识大法了。他和我说起这事的时候，非常感慨：我妹妹那么不争气，不把自己当作一个真正的修炼人，师父还管她，师父真是太慈悲了。◇

黑龙江双城法院一幕：申请共产党员回避！（摘编）

五月二十八日，双城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姜晓燕等六人进行非法庭审。有五位律师为他们作无罪辩护。庭审开始，法官向六位法轮功学员提出有申请回避的权利时，六位法轮功学员同时提出：申请共产党员回避，理由是其有利害关系。法官措手不及，休庭五分钟，请示上级，然后从新开庭。律师称，这在法轮功案件中是史无前例的。

我们看到，提出“申请共产党员回避”的是六位法轮功学员同时提出的。原因很简单，迫害法轮功就是由中共发起的，每一个非法庭审现场替中共卖命的中共党徒都是在执行中共的指令；非法庭审的实质是用所谓法律的形式达到执行中共邪恶的迫害政策，迫害法轮功修炼者的目的。法轮功学员提出的“申请共产党员回避”点中了中共非法庭审的死穴。

我们还看到了法轮功修炼者的勇气，他们无畏的捍卫自己信仰的权利。

非法庭审前，双城法院的周围已经全部戒严了。法院周围停满了用于监控的各类车辆。省公安厅还特地派来大批特警。街道上，商店内，小区楼道里布满了警察和便衣。……这种高度重视的背后我们看到了中共的庭审的非法与胆怯。“申请共产党回避”将成为一记警钟，震慑着所有参与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的中共党徒。◇

“王薄周”曝光大陆公安人心变

寻找“劝三退”的警察

今年四月底，有两个警察在马路边站着，王大妈跟他们聊起来，得知他们一天有时要站十几个小时，少的也要七、八个小时。她跟对方说，你们也太辛苦了，身体健康、平安比啥都好。她跟对方讲了法轮功真相，并说：“你们入过团、入过队、入过党？都退吧！”那个警察说：“我正等你们呢，你们来太好了，我们都退。正找不着，这太好了。你给我们退了吧。”他们还跟王大妈说：“我们知道共产党腐败，不退不行，我们都不相信它了。”◇

《九评共产党》一书真实深刻揭露了中共邪恶本质，截至 2012 年 6 月 5 日止，已有超过一亿一千七百万大陆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三退）。烟台的父老乡亲，您退了吗？